

三证券代码：833617

证券简称：元本检测

主办券商：华福证券

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邱贞洁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监事会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（1）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各项规定；

(2)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，未发现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议案内容详见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同步披露的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未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元本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